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关于印发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的通知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宁陕县医院（单位名称）的宁陕县医院儿保医疗设备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项目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，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双能X射线骨密度仪（货物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，制造商为西安乐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51人，营业收入为1813.4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25.29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、屈光筛查仪（货物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，制造商为天津市索维电子技术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84人，营业收入为9334.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886.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、耳声发射听力筛查仪（货物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，制造商为杭州爱思维仪器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0人，营业收入为352.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21.23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4、人体成分分析仪（货物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，制造商为吉林东华原医疗设备有限责任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1人，营业收入为3097.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584.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安康罗英凯医疗器械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05月27日

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设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